

证券代码：872788

证券简称：摘牌创想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创想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最近 3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20230809-20230811）以内收盘价涨幅累计达到 300.0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异常交易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关注问题及结论

1、关注问题：

（1）公司前期公告的事项是否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前期披露的公告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2）公司是否发现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是否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3）近期公司经营状况及内部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相关事项。

（6）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2、核实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核实方式：

电话、微信、口头询问等方式。

4、 核实结论：

前期公告的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或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二) 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解释

本次股票异常波动原因是市场交易主体双方的自主买卖，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在交易平台通过集合竞价方式成交的，属于市场行为。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终止深圳市创想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58 号），因公司未能在持续督导协议解除后的三个月内与其他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8 月 7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为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创想”，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深圳市创想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